

2023 年度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常见 问题解答

(2022 年 7 月 27 日)

A. 依托单位相关问题

1. 如何注册成为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依托单位?

答：符合条件的单位可通过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提出注册申请，省基金依托单位所需条件和注册申请流程可参见广东省科技厅官网发出的关于新增依托单位注册申请的有关通知（最新的通知是科技厅官网 2022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以及登录阳光政务平台“首页-文件资料”中省基金依托单位注册申请操作指引。省基金依托单位常年可以提出注册申请，省基金委定期集中审核。

2. 省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有什么要求?

答：2022 年起，省基金项目均实行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各单位在项目申报前需按要求完成“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新注册申请单位同样要按要求上传单位内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完成备案。否则，不可申请省基金项目。“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的操作指引可登陆阳光政务平台在“首页-文件资料”中下载，还未完成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的单位请抓紧时间完成备案，未完成备案将无法正常申报项目。

B. 省基金项目申报相关问题

1. 省基金包括哪些项目类型?

答：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简称省基金）包括如下项目类型：

（1）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青年提升项目、杰出青年项目、卓越青年团队项目。

（2）区域（省市）联合基金（粤穗、粤深、粤佛、粤莞、粤惠）：青年基

金项目、地区培育项目、重点项目、粤港澳研究团队项目。

(3) 省企联合基金：①省企（医药）联合基金：面上项目、重点项目。②海上风电联合基金：面上项目、重点项目。

2022 年共发布了四批次省基金指南，每批次基金只能申报项目 1 项。例如，省自然科学基金一年度只能在面上项目、青年提升项目、杰出青年项目、卓越青年团队项目中选择 1 项申报。以此类推。

2. 同一年度只能提交 2 项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申请，哪些是同一年度？

答：“同一年度”指的是申报指南上规定的年度。例如：“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海上风电联合基金项目的通知”，则该联合基金的年度是 2022 年。

目前省基金项目类型中，仅省自然科学基金是当年度申报，下一年度立项，例如：2022 年申报 1 项 2023 年度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是纳入 2023 年度只能提交 2 项项目申请的限制。其余基金都是当年度申报，当年度立项。请申报时注意查看申报指南，合理安排申报。

3. 申请人在研主持的省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基金等）达到 3 项或在研主持的省基金项目达到 2 项，不得申报，怎么算“在研主持”？

答：项目验收申请书提交至“待专业机构审核”，该项目即不算在研。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会自动限制。

4. 申请人须为单位全职在岗人员，可以提供哪些证明材料？

答：根据指南要求，申请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由单位统一审核把关，不要求在系统上传在职证明等材料；申请青年提升项目、杰出青年项目和卓越青年团队项目，须在系统上传申请人在职证明材料，在职证明可以是劳动合同、社保证明、个税证明或单位（或人事部门）加盖公章的在职证明等其中之一即可，上述材料应注意要体现申请人、所在单位、时间期限等。另外以劳动合同为证明材料的，合同聘用期限不要求覆盖项目期限。

C. 面上项目申报相关问题

面上项目实行单位限项申报。

1. 面上项目实行限项申报，怎么查询单位限项额？

答：各单位可申报的面上项目数可由单位管理员登录阳光政务平台，在“申报管理-申报限额管理”中查询。

2. 面上项目实施期一般不超过3年，申请人可以写2年吗？

答：面上项目期限一般为3年，申请人可以填写2~3年，但一般不得少于2年。

3. 申请人在研主持（申报开始日前已立项且尚未批复结题）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不超过2项，在研2项的能不能申报？

答：可以申报。

4. 在站博士后申请面上项目有哪些注意事项？

答：在站博士后人员可以申请面上项目，但应根据剩余在站时间及后期研究计划安排提前与所在依托单位做好协商，保障后续项目顺利实施。单位也应就博士后申请项目做好评估，对于无法保障后续项目实施的不得随意推荐。

D. 青年提升项目申报相关问题

青年提升项目主要是对已有一定研究基础的青年科技人才给予进一步接续支持，促进青年人才更快成长。**青年提升项目不设单位申报数量限制。**

1. 青年提升项目要求申请人应主持过省基金面上类项目（含自由申请项目、博士科研启动项目、粤东西北创新人才联合培养项目、面上项目、青年基金项目）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并已通过项目验收。

问题1：已提交验收还未取得验收结论的能不能申请？答：不可申请。

问题2：通过验收的含义是什么？答：对于验收结论分为通过、结题、不通过的省基金项目，仅验收结论为“通过”的方可申请；对于其他项目验收结论未

作上述区分的，以代表验收通过的验收结论为准，比如验收结论仅分为结题和不通过的，结题即视为验收通过。

问题 3：申请人主持过 2 项及以上省基金面上项目、青年基金项目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目前有 1 项已通过验收，仍有 1 项在研，能不能申请青年提升项目？答：可以。

问题 4：主持过其他省级面上项目或青年基金项目并已通过验收的能不能申请？答：不能申请。

2. 项目申报截止日前，对于不得申请青年提升项目的情形如何理解？

问题 1：已获得国家级科技计划、基金项目支持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除外）包括哪些？

答：主要包括国家科技部立项的科技计划项目（含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课题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重点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基础科学中心项目、数学天元基金天元数学中心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重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外国优秀青年学者研究基金项目、外国资深学者研究基金项目、地区科学基金项目以及区域联合基金重点、集成项目等。一般来说，国家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立项的资助强度大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的属于已获得国家级科技计划、基金项目支持的。

问题 2：已获得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支持的，包括哪些？

答：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及其他同层次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其他同层次国家人才计划项目以国家有关部委下达的人才项目通知为准，具体可向所在单位咨询。

问题 3：已获得省级重点、重大类科技计划项目（含专项、基金等），以及省基金地区培育项目支持的，包括哪些？

答：省级重点、重大类科技计划项目主要指省科技部门立项的任务书中项目类别为重点、重大类的科技计划项目，如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省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省基金重点项目、重大基础研究培育项目、研究团队项目等。粤桂联合基金重点项目、粤港澳数学应用中心项目属于省级重点项目。

问题 4：已获得省级人才计划项目支持的，包括哪些？

答：包括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项目；省级人才计划项目（以省委组织下达的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通知为准），具体可向所在单位咨询。

E. 杰出青年项目申报相关问题

杰出青年项目的定位是为我省基础科研发展培育选拔出一批优秀杰出青年科技人才。杰出青年项目不设单位申报数量限制。

1. 哪些人不能申报杰出青年项目？

答：按照申报指南规定，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申报杰出青年项目：

①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入选者。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及其他同层次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其他同层次国家人才计划项目以国家有关部委下达的人才项目通知为准，具体可向所在单位咨询。

②已获得省级更高层次人才计划支持的。如省重大人才工程团队、杰出人才、领军人才项目获得者，具体人才计划类型以省委组织下达通知为准；

③正在承担同层次省级青年人才计划的。如省重大人才工程的青年人才项目等，具体人才计划类型以省委组织下达通知为准；

④广东省基金研究团队项目协调人（研究团队的核心成员可以申报）、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项目获得者；

⑤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或正在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

⑥因发生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严重失信行为，被取消其作为申报主体承担和参与省级科技计划任务资格的。

另外，对于获得过外省杰青项目支持的申请人，如目前仍在支持期内的不能申报，如支持期已结束可以申报。申请人应为广东省基金依托单位的全职在岗人员。

2. 申请人具有从事省部级（含）以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的经历，是否要求主持？参与项目可以吗？省部级（含）以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包括哪些类型的项目？

答：从事项目经历包括主持和参与。省部级（含）以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

项目，主要是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立项的基础研究、基金类项目；省科技厅、工信部、教育部等立项的基础研究类项目。具有国外或港澳地区同等级别类型的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经历的视为具有省部级以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经历。

F. 卓越青年团队项目申报相关问题

卓越青年团队项目旨在支持一批杰出青年人才组建和带领团队开展前沿探索性研究，培育一批卓越青年团队。卓越青年团队项目不设单位申报数量限制。

1. 卓越青年团队项目申请人须主持过省基金杰出青年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或曾获得过国家、省内同层次青年人才计划支持，并已通过验收（须在附件上传项目验收证明材料）。

问题 1：申请人须要同时主持过省基金杰出青年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吗？

答：不需要。上述提到的主持过的项目经历均为“或”的关系，主持过其中之一并已通过验收即可。

问题 2：申请人获得过上述两项以上项目支持，其中一项已通过验收，另一项仍在研中，是否可以申报？

答：可以申请。

问题 3：国家、省内同层次青年人才计划包括哪些？

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同层次的国家级青年人才计划，以国家组织部门下达的人才项目通知为准；省内同层次的主要指省重大人才工程的青年人才项目，具体人才计划类型以省委组织下达通知为准。具体可向所在单位咨询。

问题 4：部分人才项目无验收文件或相关证明材料属内部材料不能提供怎么办？

答：可由单位或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相关证明，证明信息应包括该申请人获得支持的期限，是否已按要求完成等。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卓越青年团队项目，如何理解？

问题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卓越青年团队项目，是只针对申请人还是包括团队核心成员？

答：是指项目申请人。

问题 2：已获得国家级重大类科研项目，或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省基础研究重大项目支持的，包括哪些？

答：获得过国家级重大类科研项目主要指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研究计划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基础科学中心项目、数学天元基金天元数学中心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联合基金集成项目等的项目负责人。

问题 3：作为核心成员或一般成员参与申请了卓越青年团队项目，还可以申请今年的其他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类型吗？

答：符合条件可以申请。

问题 4：卓越青年团队项目的参与人员是否计入限项？

答：不计入。

问题 5：同一人可以同时参与多个卓越青年团队项目申请吗？

答：不可以。

问题 6：今年作为核心成员申请卓越青年团队项目，如获得立项支持，明年能否作为负责人申请卓越青年团队项目？

答：不可以。支持期结束后可以，但所组建研究团队和研究内容方面不得与原参与团队雷同。

问题 7：今年作为一般参与人员申请卓越青年团队项目，如获得立项支持，明年能否作为负责人申请卓越青年团队项目？

答：可以，但申请人所组建团队和研究内容方面不能与原参与团队雷同。

问题 8：正在作为核心成员承担省重大人才工程团队项目的不可以申请卓越青年团队项目，是否可以同时作为核心成员申请卓越青年团队项目？

答：不可以。支持期结束后可以。